证券代码：301323　　证券简称：新莱福　　公告编号：2026-064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含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30016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并于2025年12月16日披露了《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草案（修订稿）、《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补充与更新。

一、草案修订情况

相较于2026年9月24日披露的草案（修订稿），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章节	修订内容
释义	更新了宁波福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释义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了本次重组支付方式
重大风险提示	更新了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更新了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更新了一致行动关系的分析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更新了募投项目与标的资产现有业务的联系及区别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更新了发行股份数量
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更新了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分析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更新了标的资产部分销售情况、客户交易情况和盈利情况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更新了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二、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进行了修订、补充及完善，并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披露了《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修订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补充与修订之外，公司对本次草案（修订稿）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量表述，对重组方案无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